

岡松參太郎與《臺灣民法典》之夢

文·圖片提供／吳豪人



▲岡松參太郎。

岡松參太郎（1871.9.9 — 1921.12.15），日本熊本縣人，日本近代民法學第三世代的巨擘。其父岡松甕谷乃幕末、明治初年的儒學者。1891年入東京帝國大學法科大學法律學科，專攻英國法。在學期間學業成績始終保持第一名。1894年畢業後，除進入研究所繼續深造，更於東京法學院（今中央大學）東京專門學校（今早稻田大學）等教授民法。

岡松於1896年起公費留學德、法、義三國，1899年7月返日，9月旋即進入新設的京都帝國大學擔任法科大學民法教授，同年年底兼任臨時臺灣土地

調查局囑託。1900年2月第一次來到臺灣，同年11月完成《臺灣舊慣制度調查一斑》，確立了日後與後藤新平試圖將臺灣傳統規範與近代西歐法體系融於一爐的特別立法路線的基本走向。

1901年起任臨時臺灣舊慣調查會第一部（法制）部長。岡松乃後藤新平第一智囊，後藤轉任滿鐵總裁未幾，即於1907年被任命為滿鐵理事。1908年任帝國學士院會員，1909年兼任臺灣舊慣調查會第三部（法案起草、審查）部長。1913年辭去京大教職及滿鐵理事。賦閒數年後，1919年任中央大學教授，1921年猝逝，得年51歲。

臺灣舊慣調查會最大的特色，在於其最終目的不在靜態的學術調查，而在動態的殖民地立法；不在消極的協助後藤「漸進統治臺灣」，而更積極的企圖創設出優於殖民地母國日本現行民法的《臺灣民法典》。

在岡松的領軍之下，該會除了完成《臺灣私法》、《臺灣番族慣習研究》等法律社會學鉅著之外，更起草了「臺灣親族相續令（即臺灣親屬繼承法）草案」等10餘個《臺灣民法典》草案。

然因後藤離臺之後對臺灣的影響力式微，以及不受在臺日人

實務法曹支持等因素，後藤、岡松的舊慣立法路線，終不敵政敵原敬的「內地延長主義」路線。1924年日本民商法適用於臺灣，《臺灣民法典》遂成絕響。而岡松參太郎其人其事，從此亦湮沒不彰。尤其戰後日本朝野，均恥言舊殖民地往事，如有提及，多採批判立場。

岡松既屬臺灣總督府與滿鐵「御用學者」，又無學界直系傳人可為其平反辯護，因此除其名著《無過失損害賠償責任》仍流傳於日本民法學界，在臺灣完成的學術業績，數十年來，不復有人問津。雖偶有傑出法學家如福島正夫氏、史家如春山明哲氏為文呼籲重新評價岡松，而聽者藐藐。

直至1999年岡松藏書出土，並交由早稻田大學整理出版（microfilm形式）之後，方才稍稍打破八十年的孤寂。

反而在臺灣，自從80年代末期，興起臺灣史研究熱潮之後，能夠不受政治正確的意識形態影響，不受限於殖民歷史的狹隘恩怨，從臺灣史與世界史的角度出發，給予岡松嚴正而公平的評價。其中法人類學的奇書《臺灣番族慣習研究》，對於傳統規範與民族認同飽受日本與中華民國連續摧殘的臺灣原住民的民族復興運動而言，更有喚醒民族記憶之功。即此一點，已足以清償岡松「殖民鷹犬」之汙名原罪矣。